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哈尔滨工业大学赵海峰教授出席联合国外层空间法会议（图）

<http://www.fristlight.cn> 2006-04-17

[作者] 哈尔滨工业大学新闻中心

[单位] 哈尔滨工业大学新闻中心

[摘要] 2006年4月8日至13日，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院院长兼空间法研究所所长赵海峰教授作为我国代表团法律顾问、成员，参加了在维也纳召开的联合国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第45届法律小组委员会会议。

[关键词] 教授;哈尔滨工业大学;联合国;空间法会议



2006年4月8日至13日，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院院长兼空间法研究所所长赵海峰教授作为我国代表团法律顾问、成员，参加了在维也纳召开的联合国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第45届法律小组委员会会议。联合国外空委是联合国负责外层空间国际法编纂（也即起草国际立法）的主要机构，成立于1959年，目前由67个成员国组成。外空委成立以来，起草了联合国的5个基本外空条约和后来联大通过的若干外空应用的原则。这些条约和原则构成了国际空间法的基本框架。外空委下设科技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具体负责外层空间条约和原则等的起草，监督有关外空法的实施，并讨论其他外空法律问题。在今年的外空委法律小组委员会上，50多个国家的代表和有关国际组织的观察员出席了会议。会议就联合国5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国家和国际组织在登记外层空间物体方面的做法等多项主题进行了讨论，并就一些问题达成初步共识。中国代表团团长由我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贾贵德参赞担任，其他成员有：外交部条法司马新民处长、任晓霞三秘，我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徐钟生三秘等。在维也纳期间，赵海峰教授与外交部成员就未来研究合作进行了商讨；并与与会一些国家外空法专家进行了交流，而且就未来合作达成了若干意向。

